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和而泰”）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同意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”）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该议案经由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2021年2月3日，公司收到大华关于变更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。大华作为和而泰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张朝铖、杨昊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昊工作调整原因，为了按时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，更好的配合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工作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安排，指派注册会计师秦晓锋接替杨昊，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朝铖、秦晓锋，其中张朝铖为项目合伙人，秦晓锋为项目经理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简历

1、拟签字会计师的从业经历：秦晓锋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税务师，2016年至今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，熟悉中国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。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、拟IPO企业审计现场负责人，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

专业胜任能力。秦晓锋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。

2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资质：中国注册会计师

3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：是

4、秦晓锋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变更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